

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13日，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通过成立验收组，对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由建设单位（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华夏博信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北京航峰中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及特邀3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核验了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大兴工业开发区前高米店盛坊路南侧1幢。项目建设内容为控制仪表及其配件、零部件，项目原产量为53.147万件/a，改扩建后产量为74.876万件/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华夏博信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编制了《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9月30日，取得了《北京市大兴区生态环境局关于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21]44号）。本项目2021年10月8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0日完工，2021年11月11日开始调试。

本项目从建设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等记录。

（三）投资情况

刘军华 陈素云 吴明才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实施的生产工艺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性质、建设内容及主要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改扩建新增生产废水排入原项目集水池后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兴区黄村再生水厂。

（二）废气

项目废气经现有 4 套废气处理系统（每套废气处理系统一致，均为除尘设备+活性炭吸附装置）收集处理后排放，每套废气处理系统设置了一根排气筒，共 4 根排气筒（一根 24m 高排气筒 E-DA001，一根 24m 高排气筒 E-DA002，一根 24m 高排气筒 E-DA003，一根 24m 高排气筒 E-DA004）。

（三）噪声

本项目设备采用低噪声环保型，合理布置，工作时关闭隔声门窗，风机安装消声降噪装置，管道采用软管连接，设置基础减振垫。

（四）固体废物

（1）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零配件、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未沾染化学试剂）。不合格的零配件返还原厂，重复利用；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分类后回收综合利用。

（2）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充油工序中产生的废矿物油；浇注、胶填充

王彦 潘伟 刘伟华 陈素云 朱明华

夏立军

等工序产生的废固化胶等；酒精使用及渗透测试工序中产生的废有机溶剂；废弃电子线路板；含胶等包装物废物；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暂时存放于现有项目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北京鼎泰鹏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收集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

本项目所排废水中水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各排气筒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 中的“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排放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限值”要求。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到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订）》、《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及《北京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0 年 6 月 5 日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中的有关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王彦 钱海英 陈素云 刘明江

六、验收结论

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不涉及重大变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因此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王彦 陈素云 吴伟立
刘洋 刘玉红 丁海波

附件

表 1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1	建设单位	刘彦	艾默生(北京)仪表有限公司	经理	13811203739	
2	技术专家	夏立江	中国农业大学	教授	13501052983	
3		高成杰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520263583	
4		陈素云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教高	13611396675	
5	环评单位	刘宝兴	北京华夏博信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16387287	
6	检测单位	王金梅	北京航峰中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17310197681	